

证券代码：872537

证券简称：坤宝股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山东坤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8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8月7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张林宝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人员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山东坤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山东坤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山东坤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山东坤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董事会部分决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9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 2019 年 8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坤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详情请参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山东坤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追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张林宝、田茂新、张林美、胡光明、李梅园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山东坤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未来战略发展的需要，为拓宽业务范围，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张林宝、张林美、王修福、李梅园、胡光明、宋来阳、张磊磊、田茂新 8 人持有的滨州坤宝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滨州坤宝”）100%的股权。详情请参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山东坤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9-02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林宝、张林美、田茂新、胡光明、李梅园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滨州坤宝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且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详情请参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山东坤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林宝、张林美、田茂新、胡光明、李梅园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与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就定向发行股票事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合同主要内容请参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山东坤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9-02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林宝、张林美、田茂新、胡光明、李梅园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定向发行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本次股票发行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林宝、张林美、田茂新、胡光明、李梅园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批准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9）京会兴审字第52000182号《审计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林宝、张林美、田茂新、胡光明、李梅园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评估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批准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卓信大华评报字（2019）第 8516 号《资产评估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林宝、张林美、田茂新、胡光明、李梅园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8 月 14 日出具的（2019）京会兴审字第 52000182 号《滨州坤宝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至 2019 年 4 月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滨州坤宝净资产为 22,468,105.49 元。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9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滨州坤宝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后出具了卓信大华评报字(2019)第 8516 号《山东坤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滨州坤宝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滨州坤宝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估算，并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评估结论，滨州坤宝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4 月 30 日的价值评估值为 3,055.33 万元。

滨州坤宝参考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进行定价，经公司与发行对象协商，滨州坤宝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确定为 22,468,108.00 元。

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滨州坤宝及其股东之间不存在

关联关系，不存在影响其为公司提供服务的利益关系，具备提供审计和资产评估服务的适格性和独立性，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合理公允。

标的资产已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评估，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本次交易价格以经审计净资产值为基础，最终经各方协商确定。本次拟收购滨州坤宝股权的定价是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林宝、张林美、田茂新、胡光明、李梅园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关于根据公司股票发行结果相应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采取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滨州坤宝 100%的股权，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额及股份总额会发生变化，公司届时将根据实际发行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林宝、张林美、田茂新、胡光明、李梅园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采用向张林宝、张林美、王修福、李梅园、胡光明、宋来阳、张磊磊、田茂新 8 人定向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合计持有滨州坤宝 100%股权，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详情请参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山东坤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林宝、张林美、田茂新、胡光明、李梅园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山东坤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山东坤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 （三）《股份认购合同》；
- （四）《滨州坤宝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至 2019 年 4 月财务报表审计报告》（（2019）京会兴审字第 52000182 号）；
- （五）《山东坤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滨州坤宝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卓信大华评报字（2019）第 8516 号）。

山东坤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0 日